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 函

22065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293之1號6樓

地址：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黃姵綺

電話：06-6322231#6211

傳真：06-6370961

電子信箱：z884128@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3日

發文字號：府地徵字第11016072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標租公告文影本、標租清冊各1份

主旨：本府訂於111年1月14日(五)上午10時整，辦理111年度第1次  
標租區段徵收土地開標作業，檢送相關標租公告文影本及標  
租清冊各1份，歡迎踴躍投標。

正本：力漢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寶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日東昇建設興業有限公司、金鴻運建設有限公司、桂田欣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瀚霖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雙禧園建設開發有限公司、富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府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陶喜建設有限公司、皇龍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白京開發建設有限公司、僑昱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富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堡富建設開發有限公司、郡豐建設開發有限公司、薪鼎建設有限公司、騰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堡城建設有限公司、嘉陞建設有限公司、欣堡建設有限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盛富開發建設有限公司、聯友國際建設有限公司、日盛升建設興業有限公司、中悅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茂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麗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富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和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華友聯建設有限公司、裕豐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名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寶徠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潤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國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宏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皇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大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宏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聯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基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龍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藏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皇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連建建設有限公司、好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泰嘉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鉅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佳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北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邵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合聯股份有限公司、潤豪建設有限公司、大巍建設開發有限公司、吉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日亨興業有限公司、中國信託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晟水泥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立信偉業股份有限公司、上維地產有限公司、好時光開發有限公司、國盛鋁業有限公司、境基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緯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力寶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省不動產開發公會聯合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公會、台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公會、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公會、桃園市

不動產開發公會、嘉義市不動產開發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嘉義縣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南市直轄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嘉義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台北市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地政士公會、桃園市地政士公會、大臺中地政士公會、台中市地政士公會、嘉義縣地政士公會、嘉義市地政士公會、台南市南瀛地政士公會、台南市地政士公會、高雄市地政士公會、高雄市大高雄地政士公會、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保險業務職業工會、新北市保險業務職業工會、桃園市保險業務職業工會、台中市保險業務職業工會、大台南保險業務職業工會、高雄市保險業務職業工會、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服務中心、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服務據點、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行、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副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市長黃偉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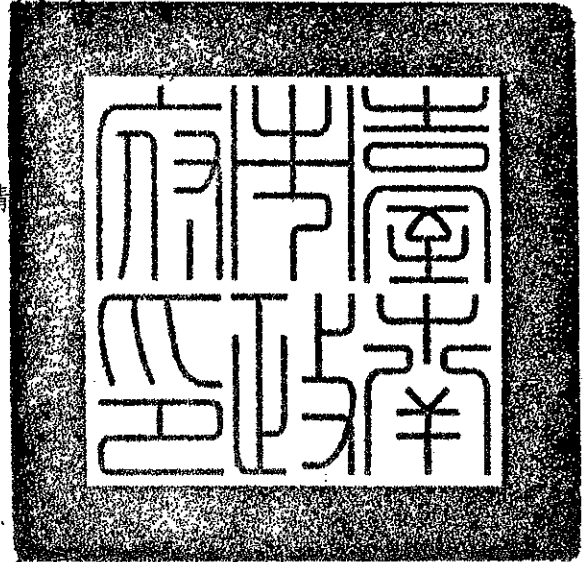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府地徵字第1101596085號  
附件：臺南市政府111年度第1次區段徵收土地標租清冊



主旨：臺南市政府公告111年度第1次標租區段徵收土地。

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44條第1項第5款、臺南市辦理區段徵收土地標售標租及設定地上權辦法。

公告事項：

- 一、標租土地坐落之地段、地號、面積、使用分區、標租底價及押標金等，詳如臺南市政府111年度第1次區段徵收土地標租清冊。
- 二、得標人應於簽約後3個月內完成新都心段40-1地號土地綠美化興闢及新都心段40-2地號至少10公分厚度之AC鋪面鋪設作業(詳投標須知)。
- 三、租期：按年出租，自簽約日起算2年。
- 四、租金：租金收取日自簽約日起至租期屆滿日止。
- 五、租賃擔保金：決標年租金之百分之二十五。
- 六、租金及租賃擔保金繳納方式，得標人繳款期限如後列：
  - (一)111年2月14日(星期一)前繳納第一期租金(得標總價百分之五十)及租賃擔保金(含已繳押標金)。
  - (二)111年3月16日(星期三)前繳納第二期租金(得標總價百分之五十)。
- 七、土地使用：不得要求設定地上權，及不得興建建築物。惟若設置臨時建築物須於完成簽約後且經本府同意並依規定申請臨時建照者，不在此限。
- 八、開標日期及地點：

(一)日期：民國111年1月14日(星期五)上午10時。

(二)地點：臺南市臺南地政事務所3樓會議室(臺南市安平區建平路321號)。

(三)當天如因天災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將於本府地政局網站另行公告。

九、領取投標單、時間、地點：自民國110年12月30日起至111年1月13日止，至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區段徵收科(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行政大樓3樓)索取，或上「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網站/土地開發/開發區土地標售專區/土地標售」自行下載，洽詢專線電話：06-6370949(區段徵收科)，網址：<http://land.tainan.gov.tw/>。

十、郵寄投標單(日期及方法詳見投標須知)應以掛號寄達臺南郵局第389號郵政信箱。

十一、土地使用管制部分，投標人應洽主管機關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https://udweb.tainan.gov.tw/Default.aspx>)自行查明，而地籍狀況部分，請自行洽管轄之地政事務所查詢，另地上物使用情況除特殊情況本府地政局另有註明外，一律按現況標租。

十二、凡法律上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買不動產之國內公、私法人，均得參加投標，但不得共同投標。

十三、其他有關事項詳見投標須知、投標單及租賃契約書。

十四、本公告事項之文句如有疑義，其解釋權歸本府地政局，投標人不得異議。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會、局主管決行

# 臺南市政府111年度第1次區段徵收區土地標租清冊

## 臺南市南台南站副都心第一期區段徵收區

標號	地段	地號	土地登記面積(m <sup>2</sup> )	標租面積(m <sup>2</sup> )	標租總底價(2年租金)(元)	押標金(元)	使用分區	租期	備註
1	(東區) 新都心段	40	2,000.00	2,000.00	21,720,000	1,629,000	副都心商業區	自簽約之日起算2年	
	共計1標			2,000.00	21,720,000	1,629,000			

**備註**

1. 租賃擔保金金額以決標年租金之百分之二十五計收。
2. 得標人應於簽約後3個月內完成新都心段40-1地號土地綠美化興闢及新都心段40-2地號至少10公分厚度之AC鋪面鋪設作業(詳投標須知)。